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文件

闽广〔2022〕211号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关于推荐福建省广播电视项目评审专家的通知

各设区市文旅局（广电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宣传与影视发展部，省广播影视集团，福建广电网络集团，福建教育电视台，各相关高等院校、协会、省直单位：

为加强广播电视项目评审专家工作的管理，提高评审质量，近期，省广播电视局拟重新建立福建省广播电视项目评审专家库，内容包括广播电视作品推优（含广播剧）、纪录片、动画片、对台宣传、电视剧（含网络影视剧）、网络视听、媒体融合、公益广告等类别，用于作品推优、扶持项目评选和广播电视类别作品审看审读等。

请贵单位帮助提供上述类别专家作为评审专家人选（各设区

市局负责所辖广播电视播出机构人员推荐)。要求推荐的专家人选条件: 1. 政治素质高,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作风严谨正派; 2. 熟悉有关项目评审的相关政策法规、标准规范, 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3. 在广播电视系统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 3 年,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 或在高校担任相关领域学科教学、科研, 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 或相关单位工作部门副处以上负责同志; 或副处及以上职务职级的退休干部, 且曾从事评审内容专业领域工作满 5 年, 具有较高的理论研究水平和业务能力; 4. 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岁, 特殊情况不超过 70 周岁, 身体健康, 有时间和精力参加评审工作。

请于 9 月 15 日前将填写并加盖公章的评审专家《推荐表》《汇总表》(一式一份, 见附件 1、2, 表格可在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官网“政务公开-人事服务”栏下载)寄送至省广播电视局人事处, 并将表格的电子版发送至 77322265@qq.com。联系人: 林伟煜, 电话: 0591-88116519, 邮寄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西二环南路 128 号省广播电视局。

- 附件: 1. 福建省广播电视项目评审专家推荐表
2. 福建省广播电视项目评审专家信息汇总表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2022 年 8 月 31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福建省广播电视项目评审专家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 族		籍 贯		
工作单位				现任职务		
专业技术 职 称		获得时间			聘任时间	
学 历 学 位	全 日 制 教 育			毕业院校 系及专业		
	在 职 教 育			毕业院校 系及专业		
拟任何类专家评委（请在括弧内打勾，可多选）						
1. 广播电视作品评优(含广播剧)() 2. 纪录片 () 3. 动画片 () 4. 对台宣传 () 5. 电视剧、网络影视剧 () 6. 网络视听内容建设 () 7. 媒体融合 () 8. 公益广告 ()						
联系电话	办公室		手机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担任学术团体职务					参加过何类 评审工作	
主要 工作 经 历						

主要业绩和成果		
所获奖项		
所在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局处室意见	业务处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人事处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分管业务局领导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表格一式一份,可从福建省广播电视局网站“政务公开-人事服务”栏下载)

附件 2

福建省广播电视项目评审专家信息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单位及职务	推荐专家类别	专业技术职称	学历学位	毕业院系及专业	联系电话
林 XX	男	80.12	中共党员	XX 学院 XX 专业 副教授	纪录片	副教授	研究生 博士	XX 大学 XX 学院	138XXXXXXXX
林 XX	男	80.12	中共党员	XX 学院 XX 专业 副教授	公益广告	副教授	研究生 博士	XX 大学 XX 学院	138XXXXXXXX
王 XX	女	72.12	中共党员	XX 学院 XX 专业 教授	动画片	教授	研究生 硕士	XX 大学 XX 学院	137XXXXXXXX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表说明: 1、“推荐专家类别”按以下类别填写: ①广播电视作品推优(含广播剧) ②纪录片 ③动画片 ④对台宣传 ⑤电视剧、网络影视剧 ⑥网络视听内容建设 ⑦媒体融合 ⑧公益广告。
2、如一位专家,涉及 2 个类别或以上,请写相应条数栏目。
3、表格一式一份

